

◆儿女情长

送别

榛苓

女儿去了英国,到曼彻斯特旁边的兰卡斯特大学读书。机票是8月30凌晨1点多的,我和妻子开车送她去上海浦东机场坐飞机。

女儿上大学的时候,选择了2+2的学制(两年国内加两年国外学习)。按理来说,去国外是早就规划好的人生历程。加上之前她在北京上大学待了两年,我以为这次出国,对我而言应该是没什么感觉的。一个年轻人,青春年少、意气风发地去国外读书,有什么好担忧的呢?这是多少人求而不得的经历啊!

女儿却别有所感触,拖拖拉拉地收拾行李,磨磨唧唧地联系校方,甚至连兑换英镑也要等等看。嘴里不时地冒出一句:我只想当只小猫,就待在妈妈身边,哪里也不去。她有时候也会为了行程安排和她的妈妈拌嘴,为了和初高中同学聚会兴高采烈,更准备了一份长长的餐饮清单,打卡每一个她喜欢的餐馆。

女儿出国前一周,我请了公休,陪着她收拾行李,看着她来来回回地把一件件衣服和用品放到24寸的大行李箱中,就像“载不动,许多愁”一样。

出门前,女儿要试试自己能拿多重,结果限重23公斤的行李箱,18公斤重的时候就有点拿不住了。偏偏这样的箱子有两个,还要加上一个随身的20寸小箱子,一堆行李似乎要把那个小小的身影淹没其中。

凌晨的飞机,要想不晚点又不一直在机场干等,只能找一间机场边的酒店休息一下。下车时女儿带了一个大箱子。酒店大门口有三层台阶,她想试一下没有电梯的场景,于是身子向左稍倾,双手拉起箱子,费力地拖了上去。那一刻,和《背影》里的描述无比相似:“可是他穿过铁道,要爬上那边月台,就不容易了。他用两手攀着上面,两脚再向上缩;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,显出努力的样子。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,

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。”当年读书时,我还是少年心性,觉得朱自清絮絮叨叨写了许多,有点婆婆妈妈。可这一刻看过去,我顿感“初闻不识曲中意,再听已是曲中人”。

晚餐的时候,女儿想尝尝正宗上海的红烧肉,妻子点了外卖,送到酒店里满满当当一大桌子菜,结果安徽人咸鲜的味蕾和上海菜的甜口犯冲,女儿尝了两口就没吃了。除了糖醋排骨一样的红烧肉被奋力吃完,剩下的没有一个菜吃到了一半。似乎整个外卖中最好吃的,就是微带咸味的葱油卷。人还没出国境,美食荒漠的外国菜口感倒先来了。

晚上9点出门,开着车去浦东机场,第一次去T2航站楼,本以为按照导航就能顺利的找到入口,结果机场指示牌密密麻麻,从T1到T2、从出发层开往到达层,每一条岔路都像在考验和挽留。我们在环线道路上绕了近二十分钟,每一次都走得似是而非,兜兜转转直到三次穿过T2航站楼的指示牌,才费力地到达地下车库。到了出发层,女儿去打登机牌、托运行李,等着宁波的同学汇合后一起出发。在航空公司托运行李的前台处等了15分钟,奇怪地发现一个人都没有,这才察觉走错了地方。女儿的航班托运点在下一个路口,正应了著名的墨菲定律:凡是有可能出错的地方,就一定会出错。

妻子在等待托运的时候,忙里偷闲要合影,说是女儿第一次出国,具有纪念意义。女儿和我却不以为然,在摄影这件事上,女儿继承了我的懒散和随意,不像妻子每一张照片都精益求精。于是三个人努力在大厅里拍照,只是表情不怎么同步。虽然时间离出发还早,我们还是催着女儿和同学联系,发现她还在机场里吃晚饭。等我们的行李托运结束,又等了会儿,女儿同学的一家也赶到了。

那同学瘦瘦的,很苗条,个子和女儿差不多。两个小女生一脸稚气,像是初离鸟窝的雏鸟,带着一点对未知的胆怯,对比那些兴高采烈、正在准备出发的老外们,显得格外弱小。我们四个家长站在一边友好地交流,互加微信,约好了要相互通气。两个小姑娘站在出发口,回过身来,在背后几个大大的白色汉字“国际航班由此出发”前合了张影,才手拉着手走了出去。走出了和往日一样的平常几步,却也是人生从此不同的一大步。

一个更大也更陌生的世界在大洋的另一端,等着她们去开启新的征程……



山水画廊 子楚 摄

◆生活流水

时光深处的老屋

马从春

幼时,家中有一套泥土坯祖屋,为祖父所建,前后两进,中间带大院子。此房共十余间,虽是乡下普通农舍,却场所完整功能健全,其内客厅、卧室、储物间、厨房、压井、鸡舍等应有尽有。祖父有六子一女,子孙众多。打记事起,我就和一大帮弟弟妹妹们在老屋里玩耍,每一块土坯,每一根房草,都成为儿时难忘的记忆。

这种房子,取材天然,所有的建筑材料都是原生态的。盖房子时,先请人在宅基地夯实地基。乡间壮实的汉子,有的是力气,大伙儿一边干活一边高喊着劳动号子。“哎哟——呼嗨——”巨大沉重的铁夯,随着号子的节奏一起一落,打夯人黝黑的膀子上汗珠层层抖落,在阳光下熠熠生辉。

房子墙体的材料是土坯,类似烧制的砖块。这种土坯,方方正正,比砖块大而厚,完全取自田野的泥土。脱土坯是一项技术活儿,比较原始的方法是直接在地里划。选择一块平整的土地,待到土壤上面干燥下面湿润之后,按照一定尺寸大小,人工划出一块块土坯,取出堆放晾晒之后即可使用。更讲究一点儿的,选用黏土加入水混合碎稻壳,和泥,发酵,熟透,然后用木质的模子做成一块块土坯。

上梁,是乡村建房子的重头戏。房梁,是一个巨大的等腰三角形木头架子,乃是支撑房屋的骨架。架上房梁,意味着房屋主体建成,新房即将大功告成。上梁是有仪式的,东家蒸了花馍,买来糖果,将花生染成红、蓝等彩色,在架上房梁之时,将这些吃的从房顶上抛洒下来。择良辰吉日,风和景明,噼噼啪啪的鞭炮声里,孩子们一哄而上,抢着拾地上的吃食。满地红艳艳的碎鞭炮纸屑,述说着庄稼人的喜庆与祝福。

芦苇做的房笆铺上之后,房顶上的材料——麦秸筒开始上场。麦秸筒,是麦子成熟后的秸秆,镰刀收割之后,不能用石碓直接碾压脱粒,须手工轻轻摔打,以防麦秸筒被破坏。麦秸筒,修长挺直而中空,铺在房顶上,房屋冬暖夏凉,特别是下雨的时候,它能够引雨水顺流直下房檐,避免大雨淋坏房顶。农

耕时代,这种优质的建房材料,体现了劳动人民的勤劳与智慧。

我们渐渐长大,祖父分给父亲的两间土屋,已经不能够再为一家人遮风挡雨了。十岁那年,父亲用省吃俭用的积蓄盖了三间瓦房。这种房子,红砖青瓦,水泥为浆,比泥土草房子坚固多了。每逢刮风下雨,再也不用担心房子漏风进雨,即便是下雪天,也无须害怕厚厚的积雪压坏房顶。

读初中的时候,我家的瓦房又变成了平房。酷暑的夏夜,屋内闷热难耐,我们爱到平房顶上睡觉。房顶凉风习习,满天迷人的星光下,孩子们开心极了,小的依偎在母亲怀里听故事,大的嘻嘻哈哈打打闹闹,一会儿唱唱歌做游戏,一会儿偷偷拧开父亲的长手电,把光亮射向星空,在无垠的夜空中写字。远处,暮霭飘起,晚蝉声声,间或有一些夏虫轻声嘶鸣。清水般的月光下,蘑菇样的村庄,安详而沉静。

几经辗转,我走出世代居住的村庄,把家安在了小镇上。那是一所乡村学校的家属区,前面两间小平房,后面是两上两下的二层小楼,中间有个小院子。在这座房子里,我成了家,教书之余读书写作,有了可爱的女儿,开启了幸福的小家庭模式。直到八年后,我因工作调动离开小镇,搬进八十里外的小城居住。自此,这所房龄不大的房子,也渐渐成了我记忆中的老屋。

老屋之老,不在其旧,而在于屋里的曾经岁月。仿佛一位老朋友,儿时玩到大,后来各奔东西,及至多年以后的突然相遇,意外而惊喜。每一所老屋,当第一次住进去时,对我们来说都是新屋,住了些时日,它便与我们肌肤相亲,有了彼此的呼吸和气味。吃饭喝水在里面,读书睡觉在里面,想起一个人,思念一件事,也在里面。这样的房屋,已经成为我们身体的一部分,纵使与人分离多年后,已经易主或者坍塌,但它永远不会消失,在光阴的深处,一直会守候在那里,默默等待着与你重逢。

光影斑驳的老屋,宛如一帧泛黄的黑白照片,伫立在怀旧者的记忆中,一砖一瓦的故事里,都有时光的醇厚味道。

